

重要提示：此乃重要文件，需要閣下立即注意。如果您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尋求專業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各自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亦不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申述，並且明確地拒絕就由於或依賴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於公告發佈日期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及所信，於公告發佈日期，本公告內所述意見是經過適當和仔細考慮後得出的。

證監會的認可不等如對某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華夏基金環球 ETF 系列 II （「信託」）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華夏亞洲美元投資級別債券 ETF

港幣櫃台股份代號：3141

美元櫃台股份代號：9141

華夏亞洲高息股票 ETF

股份代號：3145

華夏 MSCI 日本股票（美元對沖）ETF

股份代號：3160

華夏 MSCI 歐洲優勢股票（美元對沖）ETF

股份代號：3165

華夏納斯達克 100 ETF

港幣櫃台股份代號：3086

美元櫃台股份代號：9086

（各自為「子基金」，統稱「該等子基金」）

公告

有關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
認購價、贖回價及零碎基金單位捨入調整方式之變更

除非在本公告中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信託及該等子基金的基金章程（「**基金章程**」）已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作為信託及該等子基金的基金經理，謹此通知基金單位持有人以下由本公告之日起生效的有關各子基金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認購價、贖回價及零碎基金單位捨入調整方式之變更。

目前，子基金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認購價及贖回價會向下調整至小數點後 4 位數字。由本公告之日起，捨入調整方式將作出更改，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認購價及贖回價將調整至小數點後 4 位數字（0.00005 或以上當向上調整，以及 0.00005 以下當向下調整）。

此外，由本公告之日起，子基金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零碎基金單位將由向下調整至小數點後 4 位，改為向下調整至小數點後 3 位。

基金經理確認：(i)上述變動將不會對該等子基金構成重大變動；(ii)上述變動後，該等子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將不會有重大變動或增加；及(iii)將不會對基金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可能限制基金單位持有人行使其權利能力的變動）。

子基金更新後的基金章程將於本公告之日起可供查閱，以反映上述變更及其他雜項變更，並將上傳至基金經理的網站 www.chinaamc.com.hk（本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對上述所載有任何疑問的投資者可以在辦公時間內聯絡辦公室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 1 號中國銀行大廈 37 樓的基金經理，或致電查詢熱線（852）3406 8686。

華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作為信託和該等子基金之基金經理

2025 年 6 月 30 日